

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本次交易是否构成关联交易的说明

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智光电气”、“公司”、“上市公司”）正在筹划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控股子公司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智光储能”或“标的公司”）的全部或部分少数股权，同时公司拟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的拟交易对方不属于上市公司的关联方，本次交易完成后，拟交易对方预计持有上市公司股份不会超过 5%。因此，本次交易预计不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尚需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并经有权监管机构核准、批准或同意，本次交易能否获得相关部门的批准，以及最终获得批准的时间存在不确定性，有关信息均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说明。（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本次交易是否构成关联交易的说明》之签章页）

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15 日